

徐志刚

编著

诗词韵律

济南出版社

诗 词 韵 律

徐志刚 编著

济南诗词学社
审定
济南大学

济 南 出 版 社

诗词韵律

徐志刚 编著

责任编辑：戴永夏
济南出版社出版发行
(济南市经七路251号)

封面设计：吕祥琪
济南市人民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毫米 1/32
印张：23.5
字数：589千字

1992年12月第1版
1996年12月第2次印刷
印数4001—7000册

ISBN7-80572-689-2/I·100

定价：26.00元

(如有倒页、缺页、白页请直接到印刷厂调换)

序

新春伊始，在祖国优秀传统文化日益受到重视，诗词创作空前繁荣的大好形势下，这本切合实用的新工具书《诗词韵律》的出版，是令人欣慰的。

这本书全面，适用，深入浅出，联系实际。既为初学者和诗词作者讲明了诗词格律的基本知识，又把不合律的诗词进行剖析、修改，与之对照。特别是把一般人时常感到的“遇字查平仄难，查诗韵词韵难”的问题解决了。此书第三部分《汉字平仄声韵检索》收录了7738个字，不管哪个字，打开书按音序一翻一查，便立即知道，这个字现代汉语读什么，而在古汉语诗词上用是平声还是仄声，是属于《佩文诗韵》（共106个韵部）的哪一韵部，这对诗词的写作者和研究者来说，无疑是会有很大帮助的。所以，这本书的出版很有意义。它对弘扬祖国优秀传统文化，繁荣诗词创作事业，提高人们对诗词的认识与理解，都会起到积极的作用。

这类工具书，目前在全国并不多见。我相信，这本书的出版发行，定会受到诗词界的欢迎。

山东省政协主席、省诗词学会会长

李子连

凡例

(一)本书力求切合实用,查阅方便,做为诗词学习和写作的一部新工具书,对于理论问题(如声韵,平仄,诗论等),不作深入阐述,亦不涉及学术上的一些争论。

(二)第一部分《诗的格律》,只对五言、七言、绝句、律诗、平起、仄起的八种体式,讲明其平仄声韵格律。关于古体诗,排律,以及三言、四言、六言等诗体,均不涉及。

(三)对格律诗的每一种体式,各举五首名作为范例。诗中每一个字都标明平仄声,标明从哪一句起韵,其用韵属《佩文诗韵》(共106个韵部)中哪一部。

(四)名作之后,举出当今一些不合格律的诗与之对照,用()标出哪个字不合平仄,哪一句押韵不对。继讲如何进行修改。在尽量保留原诗字句、不伤情不害意的前提下,调整原字句平仄的顺序,或更改某些字,而使其合律。

(五)关于诗句的“拗救”,只举通常可见的一种,不多涉及其他变格。

(六)第一部分末,附《佩文诗韵》常用字表,平声韵韵部歌,作为声韵对仗范例的《声律启蒙》,可备查阅参考。

(七)第二部分《词的格律》,举出单调词、双调词、平韵、仄韵、平仄交互用韵等各类词,选常见常用的60个词调(词牌子),依字数多少为序,最短的在前,为《十六字令》,最长的在最后,为一百四十三字的《六州歌头》。均列出词谱,说明字句、平仄、对仗、用韵等格律。对于不常见又不常用的词调,恕未选录。

(八)所选各词调,均举名作范例(共198首)。每个字都标明平仄,标明用韵属《词林正韵》(共19个韵部)中哪一部韵。用韵处用△标出,下注韵部,一目了然。

(九)词谱与名作之后,举出当今一些不合格律的词,指明什么地方不合律,哪个字不合平仄,哪里用韵不对,如何修改。

(十)第二部分末,附《词林正韵》(共19部)常用字表,可备查阅参考。

(十一)第三部分《汉字平仄声韵检索》，主要是解决目前普遍存在的“遇字查平仄难，查诗韵词韵更难”的问题。本书按照《现代汉语词典》的字序、音序，收录了常用的7738个单字。(太生僻没大用处的字，方言土语中的字，外来语西方译词的字，均不收。)对每个字说明在古汉语诗词上用，是平声还是仄声，或现代汉语读平声而古汉语属入声(仄声)，如“一”、“七”、“八”、“十”、“哲”、“学”等。用方括号标明，[平声]，[仄声]，以此为准。并标明此字属《佩文诗韵》中的哪一部韵。一律用“平水韵”，不采用《广韵》等其他韵书的韵部说。一个字如有两种读音，或可作平声用，又可做仄声用，或一个字分属两个韵部的，均分别注明。

(十二)在汉字平仄声韵检索的每页页边，都标注了汉语拼音和旧时所用“国语注音字母”，旁注同音汉字。使用时，按音序翻找书页，既见音，又见字，能够立即知道此字是平声，还是仄声，是属于诗韵哪一部。每个字的前面，有加括弧的字序号，查阅检索，非常方便。如：

(466)禪(禪),阳平[平声]。先韵(下平一)。(又读 shàn, 罂韵[去声十七])。

(3461)鹿,去声[仄声]。入屋韵(入声一)。

(3469)路,去声[仄声]。遇韵(去声七)。

(3476)录(錄),去声[仄声],入沃韵(入声二)。

(十三)对古汉语中的入声字，而现代汉语读平声的，均加说明。如：

(7279)哲(喆),现代汉语读平声·阳平。古汉语诗词上用，是入

声〔仄声〕。屑韵(入声九)。

(十四)对于繁体字、异体字，均以括号列在本字之后。如：
(7356)幘(幙)去声〔仄声〕，敬韵(去声二十四)。

(十五)本书第三部分附有古汉语入声字在现代汉语中分别读为阴平、阳平、上声、去声的常用字表，可备查阅参考。

(十六)请注意：《佩文诗韵》中去声四“寘”，不可当做“置”字；入声十六“葉”，不可当做简化字的“叶”字。古汉语的“叶”字，读xié，与“协”通，当“押韵”讲(本书中多有用处)，故不可当做“葉”的简化字。

编著者水平不高，积累的资料有限，本书定有不少缺点错误与疏漏之处，恳祈各位读者和专家批评指教，请多赐宝贵意见，以便改正，再作修订。不胜感谢。

徐志刚

1992年于济南大学

目 录

序.....	李子超(1)
凡例.....	(1)
第一部分 诗的格律.....	(1)
一 总论.....	(1)
(一)句式.....	(1)
(二)平仄.....	(2)
(三)对仗.....	(3)
(四)押韵.....	(4)
二 绝句、律诗八种体式(名作举例)	(5)
(一)五言绝句 平起式.....	(5)
(二)五言绝句 仄起式.....	(7)
(三)五言律诗 平起式	(10)
(四)五言律诗 仄起式	(14)
(五)七言绝句 平起式	(18)
(六)七言绝句 仄起式	(21)
(七)七言律诗 平起式	(23)
(八)七言律诗 仄起式	(27)
三 对不合律的诗如何进行修改	(31)
(一)五言绝句仄起式 (革命展宏图)	(33)
(二)七言绝句平起式(行空天马坠野荒)	(35)
(三)七言绝句仄起式(<u>淡淡月光照荷塘</u>)	(37)
(四)七言律诗平起式(二三知友喜相逢)	(38)
(五)其他举例	(41)

四 关于“拗救”	(47)
(一)五言诗	(47)
(二)七言诗	(49)
五 诗韵	(51)
(一)《佩文诗韵》	(51)
(二)《佩文诗韵》平声韵韵部歌	(76)
(三)《声律启蒙》	(76)
第二部分 词的格律	(91)
一 总论	(91)
二 常见常用的六十个词调	(93)
(一)十六字令	(94)
(二)南歌子	(95)
(三)忆江南	(98)
(四)捣练子	(101)
(五)渔歌子	(103)
(六)南乡子	(104)
(七)竹枝词	(108)
(八)如梦令	(108)
(九)思帝乡	(110)
(十)江城子	(110)
(十一)相见欢	(113)
(十二)长相思	(114)
(十三)诉衷情	(116)
(十四)昭君怨	(119)
(十五)生查子	(120)
(十六)女冠子	(122)
(十七)点绛唇	(124)
(十八)浣溪沙	(125)

(十九)减字木兰花	(129)
(二十)采桑子	(131)
(二十一)卜算子	(133)
(二十二)菩萨蛮	(134)
(二十三)谒金门	(136)
(二十四)清平乐	(138)
(二十五)忆秦娥	(140)
(二十六)更漏子	(142)
(二十七)武陵春	(143)
(二十八)太常引	(144)
(二十九)西江月	(146)
(三十)醉花阴	(148)
(三十一)浪淘沙	(149)
(三十二)鹧鸪天	(151)
(三十三)虞美人	(153)
(三十四)玉楼春	(156)
(三十五)鹊桥仙	(158)
(三十六)踏莎行	(160)
(三十七)钗头凤	(161)
(三十八)临江仙	(163)
(三十九)蝶恋花	(165)
(四十)一剪梅	(167)
(四十一)风入松	(168)
(四十二)破阵子	(169)
(四十三)苏幕遮	(170)
(四十四)渔家傲	(172)
(四十五)青玉案	(173)
(四十六)洞仙歌	(174)

(四十七)满江红	(176)
(四十八)水调歌头	(177)
(四十九)满庭芳	(180)
(五十)声声慢	(182)
(五十一)八声甘州	(183)
(五十二)念奴娇	(185)
(五十三)桂枝香	(187)
(五十四)水龙吟	(189)
(五十五)雨霖铃	(190)
(五十六)永遇乐	(192)
(五十七)沁园春	(193)
(五十八)贺新郎	(195)
(五十九)摸鱼儿	(197)
(六十)六州歌头	(199)
三 词的修改	(205)
(一)《忆江南》	(206)
(二)《西江月》	(207)
(三)《满江红》	(210)
四 《词林正韵》简编	(212)
第一部:东冬,董肿送宋	(215)
第二部:江阳,讲养绛漾	(216)
第三部:支微齐灰(半),纸尾莽贿(半)	
真未霁泰(半)队(半)	(217)
第四部:鱼虞,语虞御遇	(219)
第五部:佳(半)灰(半),蟹贿(半)泰(半)卦(半)	
队(半)	(220)
第六部:真文元(半),轸吻阮(半)震问愿(半)	(221)
第七部:元(半)寒删先,阮(半)旱滑铣愿(半)翰	

谏戒	(222)
第八部：萧肴豪，篆巧皓嘯效号	(223)
第九部：歌，哿箇	(225)
第十部：佳(半)麻，马卦(半)祃	(225)
第十一部：庚青蒸，梗迥敬径	(226)
第十二部：尤，有宥	(227)
第十三部：侵，寢沁	(228)
第十四部：覃盐咸，感琰謙勘艳陷	(228)
第十五部：屋沃	(229)
第十六部：觉药	(229)
第十七部：质陌锡职缉	(230)
第十八部：物月曷黠屑葉	(231)
第十九部：合洽	(232)
第三部分 汉字平仄声韵检索	(233)
一 《佩文诗韵》韵部	(233)
(一) 平声(上平 下平)	(233)
(二) 仄声(上声 去声 入声)	(233)
二 检字索引	(234)
三 检字	(283)
四 古汉语入声字,现代汉语读阴平的常用字表	(724)
五 古汉语入声字,现代汉语读阳平的常用字表	(726)
六 古汉语入声字,现代汉语读上声的常用字表	(729)
七 古汉语入声字,现代汉语读去声的常用字表	(730)

第一部分 诗的格律

一、总论

我国古代的诗歌(如诗经、楚辞、汉魏乐府、古风等),本来是没有所谓平仄、对仗、声韵等严格的格律的。

到了南北朝时期,诗歌创作逐渐向格律化方向发展。

直到唐朝,诗的格律才完全成熟而定型化。

因为这种受平仄、对仗、韵律严格约束的诗体是新近形成的,所以,唐朝人称这种格律诗为“近体诗”;而把唐朝以前那些不受格律严格约束的诗体,称为“古体诗”。这种“古体诗”、“近体诗”(也叫“格律诗”的名称和体式,经宋、元、明、清,一直沿用到了今天。

通常我们所说的“绝句”“律诗”的格律,就是专指这种“近体诗”的格律。

“近体诗”有哪些格律呢?简言之,可以概括为四句话:

限字限句有定数;平仄相间要协调;

对仗恰当求工整;用韵韵部应统一。

下面,分四个问题来说。

(一)句式

五言诗和七言诗,都是“绝句”四句,“律诗”八句。

“言”,是指字。每句五个字的诗,叫“五言诗”,每句七个字的诗叫“七言诗”。

“绝句”,按照元朝诗人范椁(字德机,公元1272——1330年)的说法,“绝者,截也。”即截取了律诗格式的一半(或取律诗的前四

句，或取中四句，或取后四句，或取首尾各二句并为四句），而成为四句体式的“绝句”。然而，推究起来，绝句四句的形式起源于汉魏民歌，南北朝时便出现这一名称，所以，也有的学者说：“绝”，是指“断”，是“截然而止”的意思。就是只用四句诗，把全部意思表达完了，不必再作延续。这两种说法的是与非，姑且不去管它，而就体式说，不论五言绝句，还是七言绝句，总之都是只限四句。

“律诗”，则是限定为八句。中间的三四句、五六句，必须为对仗句诗联。二、四、六、八句末尾的字，必须押韵（第一句可押韵，也可不押韵。均详后。）如果中间的四句没用对仗句，如果全诗不足八句或超过八句，那都不能成为律诗。

遵守这些格律，就是我们说的“限字限句有定数”。

（二）平仄

平，仄，是汉字声调的本质特点，是由吐字发音的高低、长短、升降、缓急的不同而形成的。

毛泽东同志在《致陈毅》（1965年7月21日）信中说：“因律诗要讲平仄，不讲平仄，即非律诗。”

“平”与“仄”，是汉字声调的两大基本类型。“平声”，指阴平，阳平，发音舒缓从容；“仄声”，指上声，去声，入声，发音急促曲折。严格区别平声字与仄声字，是写作诗词遣词造句的首要条件之一。

就诗的每一句来说，总的格律要求每两个字一换平仄。（如：平平——仄仄——平平——仄，仄仄——平平——仄仄——平。）就全诗的句与句之间的关系来说，要求第一二句、第三四句、第五六句、第七八句的平仄要相反（也称“相间”，“相对”），即上句是“平平仄仄平平仄”，下句必须是“仄仄平平仄仄平”，上句若是“仄仄平平平仄仄”，下句必须是“平平仄仄仄平平”。要求第二三句、第四五句、第六七句的平仄要相同（也称“相重”、“相粘”）。

七言诗使用平仄字的一般要求是：“一三五不论，二四六分明。”——即句中的第一个字、第三个字、第五个字，平仄声可以通

融互换，该用平的也可用仄，该用仄的也可用平；而第二个字，第四个字，第六个字，则不可通融，必须严格按照格律要求，该用平声就用平声，该用仄声就用仄声。为什么？这是因为诗句中每个字的音节，并不是单个字单个字地发出来的（如不能念成“朝——辞——白——帝——彩——云——间”）；按照汉语的习惯，读起来大都是由“双音顿”构成（即每两个音节有一个短暂的停顿），如：“朝辞——白帝——彩云——间，千里——江陵——一日——还。”这样，第二、四、六字停顿处的平仄要求必须分明，读起来才能抑扬顿挫，声调和谐。

五言诗的一般要求，可以概括为：“一三虽不论，平仄要防孤。”即每一句中第一个字、第三个字的平仄声虽可通融互换，但要防止出现“仄平仄仄仄”（叫做“孤平”）、“平仄平平平”（叫做“平三连”）的情况。

遵守这些格律，就是我们说的“平仄相间要协调”。

（三）对仗

对仗，在修辞学上也叫“对偶”。“对”，指对称；“仗”，指仪仗（如古代帝王、官员出行，两边的仪仗队举着旗、牌、伞、扇），都是成双成对。诗词格律中所要求的对仗句，是使它字数相等，结构一致，词性相同、平仄相对，内容对称（或相反，或相关），而互相映衬补充，互相烘托渲染，产生修辞上的对称美，形式美，音节美。如：“两个黄鹂鸣翠柳，一行白鹭上青天。”“花径不曾缘客扫，蓬门今始为君开。”“感时花溅泪，恨别鸟惊心。烽火连三月，家书抵万金。”“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野径云俱黑，江船火独明。”“三十功名尘与土，八千里路云和月。”这样，就使辞藻鲜明优美，增强感染力，艺术表达效果更好。

五言律诗，七言律诗，第三四句与第五六句，要力求对仗工整。绝句，可以前两句对仗，可以后两句对仗，可以四句全对仗，也可以四句完全不对仗。

遵守这些格律，就是我们说的“对仗恰当求工整”。

(四)押韵

写诗要求押韵，是从声韵方面增强诗的艺术效果的一种手段。音韵和谐协调，朗朗上口，是诗歌艺术重要的因素之一。比如“月黑雁飞高，单于夜遁逃。欲将轻骑逐，大雪满弓刀。”诗中，“高”、“逃”、“刀”就押韵。反之，如果写成“月黑雁高飞，单于夜逃遁。欲将轻骑逐，大雪满刀弓。”虽然意思是一样的，但艺术效果显然就不如押韵好了。

按照格律，一首诗的用韵应当统一。也就是只能用这一个韵部中的韵，不能出韵，不能无韵或不押相同的韵，更不准乱用韵。

绝句和律诗的第一句，一般是可以押韵，也可以不押韵。而第二、四、六、八句，则必须押韵。写诗时用韵，要按照《佩文诗韵》所规定的同一个韵部中的字，不可越出这一韵部的范围，否则，就算违反格律，叫“出韵”。每首诗都要按照这一个韵部的韵使用到底，不可中间另行换韵，不可前几句用的是一个韵，后几句又改换了，变成另一个韵。

《佩文诗韵》(包括上平，下平，上声，去声，入声，共 106 个韵部)，来自《佩文韵府》。这本书，是清代康熙年间，由张玉书等人“奉敕”(奉皇帝旨令)编著而成。因当时康熙皇帝的读书处叫“佩文斋”，所以，这部书的书名就叫《佩文韵府》。此书于康熙五十年(公元 1711)编成，刊行于世，近三百年来，成为世所公认的至今通用的标准韵书。

《佩文诗韵》，也称为“平水韵”。其渊源是：南宋时期，宋理宗淳祐十二年(公元 1252)，山西平水人刘渊，编过一部供科举考试时写诗专用的官韵书叫《壬子新刊礼部韵略》。平水，是旧时平阳府城(今山西省临汾市新绛县)，因城西南汾水的支流叫“平水”而得名。但刘渊的原书，由于战乱，后已亡佚。到了金代，王文郁把刘渊书中某些同用的韵加以归并，又编成一本书，叫《平水新刊韵略》(金元

时，称山西平阳所刻印的书籍为“平水版”），沿用至元、明、清。这部书，便是《佩文韵府》成书的基础和依据。

写诗时，必须按照《佩文诗韵》韵部中的字来用韵。遵守这些格律，就是我们说的“用韵韵部应统一”。

下面，依次介绍绝句、律诗八种体式的格律。

二、绝句、律诗八种体式

(一) 五言绝句 平起式

平平平仄仄

(或：平平仄仄平△)

仄仄仄平平△

仄仄平平仄

平平仄仄平△

(△ 为应押韵的符号)

名作举例

1、〔唐〕李端《听筝》

鸣筝金粟柱，

(平平平仄仄)

素手玉房前。

(仄仄仄平平△) (先韵〔下平一〕)

欲得周郎顾，

(仄仄平平仄)

时时误拂弦。

(平平仄仄平△)

2、〔唐〕柳宗元《零陵早春》

问春从此去，

(仄平平仄仄)